

朱謙之

文集

# 朱 谦 之 文 集

## 第 六 卷

福建教育出版社

# 目 录

## 现代史学概论

|                         |       |
|-------------------------|-------|
| 发 端 .....               | ( 3 ) |
| 第一章 史学的意义 .....         | ( 7 ) |
| 第二章 史学的分类 .....         | (18)  |
| 第三章 史学的历史(上) .....      | (33)  |
| 第四章 史学的历史(下) .....      | (57)  |
| 第五章 史学在科学中的位置 .....     | (99)  |
| 第六章 什么是历史方法 .....       | (113) |
| 第七章 史的论理主义与史的心理主义 ..... | (128) |
| 第八章 历史论理学 .....         | (138) |
| 第九章 历史心理学 .....         | (172) |
| 第十章 历史统计学 .....         | (197) |
| 第十一章 社会科学与历史方法 .....    | (225) |

## 文 化 哲 学

|                                     |       |
|-------------------------------------|-------|
| 序 .....                             | (237) |
| 绪论 什么是文化——文化哲学与文化社会学——文化哲学的概念 ..... | (245) |
| 第一章 文化的进化 .....                     | (253) |
| 第二章 文化类型学 .....                     | (261) |
| 第三章 文化分期之原理 .....                   | (269) |
| 第四章 宗教的文化概念 .....                   | (278) |
| 第五章 哲学的文化概念 .....                   | (290) |
| 第六章 科学的文化概念 .....                   | (303) |
| 第七章 艺术的文化概念 .....                   | (325) |
| 第八章 文化之地理上分布(上) .....               | (341) |
| 第九章 文化之地理上分布(下) .....               | (355) |

|                 |       |
|-----------------|-------|
| 第十章 文化与文明·····  | (380) |
| 后 序·····        | (387) |
| [附录]            |       |
| 南方文化运动·····     | (391) |
| 南方文化之创造·····    | (392) |
| 中国文化的现阶段·····   | (394) |
| 中国文化之地理的分布····· | (397) |
| 文化教育发端·····     | (400) |

## 文 化 社 会 学

|                    |       |
|--------------------|-------|
| 纲 目·····           | (413) |
| 第一章 绪论·····        | (417) |
| 第二章 文化社会学的概念·····  | (427) |
| 第三章 文化社会的基本类型····· | (436) |
| 第四章 政治的文化概念·····   | (448) |
| 第五章 法律的文化概念·····   | (468) |
| 第六章 经济的文化概念·····   | (495) |
| 第七章 教育的文化概念·····   | (533) |
| 第八章 未来之文化社会·····   | (558) |
| 后 序·····           | (565) |

# 现代史学概论

本书内容 20 世纪 30 年代在《现代史学》杂志分章刊载过。40 年代作为中山大学史学普通参考用书，由校出版部铅印。现据此铅印本校订。



## 发 端

从前许多学者以为历史就是一种研究过去的学问，不知历史如不以时间为标准罢了，要是我们承认历史就是时间的学问，那末历史更应该将现代同过去同未来一样看待，不应只是回忆过去的事迹。历史应该阐明从过去而现在而未来而不断的生命之流，历史应该根据知识线上的进化现象，使我们明白自己同人类的现在及将来。真正的历史家们！我们宣言我们应该如 Cicero 所说，是真理的火把，是生命的指导师，是往古的传达人，如果过去事实同现在中尚留一个空间，便是我们还没有尽历史家的职务，如果那些持强权论的，好弄阴谋的，仍能在现在划一个痕迹，占一个位置，这便是因为我们史家没有勇气去供给人们以一种改造现状的原理了。

实际说来，一切历史原来就是现代的历史，一切代表时代的历史哲学家，也几乎同声一致地对现在取决定的态度。在神学时期，Augustine 很早就告诉我们历史时间只是现在的关系，换言之时间只是过去的现在，现在的现在，与将来的现在。一切时间只是三个现象形式：希望，直观，记忆；这种以现在性为历史的全体性及发展性的基础，到了形而上学时期更明白了。Hegel 反对他同时代的专门历史家，以为“我们历史应该根据事实记载，我们历史非从经验上研究不可，……我们第一个主张就是要将历史事实忠实地把握着”；因他注重现实的经验的历史，所以对无记录时代各种想像的史料，关于人类原始的圣经故事，却认为全无价值的，先天的捏造，而放逐之于世界史哲学的范围外。却是在他方面，他从时间的现在，还要更进一步来说超时间的现在。他说“我们研究世界史时，第一是将历史当做一个过去看，但我们同样始终把他又当做现在看，真的东西永远是即自且对自的（anund - tür - sich）存在，不是昨日，不是明日，恰好正是现在，这所谓绝对现在的意思，就是‘今’。我们即使通过如何广大的过去，我们还只从事现在，哲学只有取于现在的现实的东西”；这是何等明白地主张历史的现代性呀！Hegel 因极力把握时间的现在，反而转化成无时间的现在，这一点辩证法的矛盾，正可以暴露他历史哲学的论理本性，然而从 Hegel 以后，历史之社会的科学的阶段，对于历史现代性的把握，显然可分两派，一派发展了 Hegel 合理的一面，有力的要求认识现实，在这里

可以看出 Hegel 悟性的思维之要求，也可以看出辩证法唯物论者的要求。如 Lurx, Engels 等，他们说明历史的社会变迁，注重在社会史上一切关系于物质条件而变化的原则，这种唯物的历史观，再注重历史现代性也没有了。一派则为 Hegel 历史哲学之一大否定，就是所谓“实证哲学”。Comte 继承了 Bacon, Descartes, Galilei 的科学系统，排斥想像推论，以为一切学问应以观察为主，不消说历史既为社会学的一部分，则研究社会在各时代之动的现象，正所以确实地把握现实之静的社会了。然而真正明白提倡历史的现代性者，我仍不得不推历史最近之生命时期。意大利 Benedetto Croce 接受了 Hegel 之另一方面，在他所著《历史叙述的理论及历史》中，很大胆地告诉我们，“一切真的历史都是现代的历史”（Every true history is contemporary history），普通以过去的事实为历史事实，却不知历史事实须经过今我思想的活动，即将过去涌现于现在当中，而后才有历史的意义。所以真有生命的历史都是现在的，失却现在即不成其为历史，只好说是过去的历史，由 Croce 看来，不过无生命的形骸而已，木乃伊而已。他又分别历史与年代记，以为历史（History）与年代记（Chronicle）的区别，即在于一个是现在的历史，一个是过去的历史，一个为活的历史，一个为死的历史；真的历史不可不经过今我思想的活动，所以年代记也未尝不是再现历史的手段，而再现之者则为我活动，所以我的活动即成为历史的生命。似此 Croce 看重历史的现在性，可算对于过去史学界是一大进展，一大革命。真正的历史学家们，我们宣言，我们不要建设有生命的历史罢了，既然要建设历史，创造文化，便不得不毅然决然舍弃了过去历史的残骸，而从事现代性的历史之把握。所以现代性的历史之把握，就是“现代史学”之第一使命。

我们不但从历史哲学上看出历史的现代性，还且从史学方法论上格外认识了现代史学方法之重要性。我们甚至可以承认现代史学与过去史学的不同，即在于所用方法的不同。第一期历史之宗教的方法，以想像为一切方法之基础，这是历史方法学之一反动时代。第二期历史之玄学的方法，以推论为一切方法的基础，所以历史成为根据类似比论的科学，一种主观的科学。反之第三期历史之科学的方法，换言之即认历史为社会科学之一，历史如其他科学一样，从观察的方法起点，却另有其特殊的社会科学的方法，就是所谓“历史法”——“发生的方法”（Genetic Method）。固然在发生的方法当中，有历史心理主义与历史论理主义的不同，即孔德主义与黑格尔主义的不同，却是真正的历史方法则实兼有两种方法的长处，互相补充以达到建立历史进化方法的大目的。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历史有进化的方法，同时又有历史构成的方法，即前者为社会科学所共同采用的历史方法，后者为历史科学所特别采用以建设历史的方法。在这一点 Bernheim 和 Seignobos 等对于史料的搜集，史料的批判，是有很卓著的成功，虽然他们对于史料的解释还是外行，不能建立出一部完备的历史方法学，却是即在应用这种治学方法的人，在中国已经是凤毛麟角，不可多得。

不过我们要知道的，就是历史构成的方法，很容易走到极端，变成文献考古学的方法，以为历史就只是文书的搜集，古籍古器物的研究，这么一来，历史的辅助科学竟可冒充为历史的本身，我们自不得不否认他，却是这派学者敢于疑古，敢于发表违背旧说的种种意见，在历史辅助科学（如考古学金石学）上的贡献，是永远值得我们钦佩的。所不同者就是转形期的考古学，已经方向转换，即从史料搜集一变而为史实的解释，从前只知注重史料的确实性，以为只要辨别古籍古物的真伪，就完事了；现在却将这些史料来解释那时代人类社会的生活。由此可见历史构成的方法，结果正是历史进化方法之一个门径，一个说明，我们看重后者方法，因其能为人类历史建立下进化的根本法则；我们亦看重前者，因其能为历史进化法则建立下史料之确实的基础，所以现代治史方法之应用，就是“现代史学”之第二使命。

我们又不但从历史方法学上看出现代治史方法的应用，我们还且从史学的历史上看出研究现代史与社会史的重要。从前 Hegel 在“历史哲学”中，曾将历史分做三类：（一）原始的历史（Original History）；（二）省察的历史（Reflective History）；（三）哲学的历史（Philosophical History）；不过 Hegel 还没有注意到这些历史分类之内的联络，他只知道有历史之三个主要分类，却不知在历史知识的发展中，这种历史分类实即形成了史学史之三个主要阶段，即从原始的历史进至省察的历史，从省察的历史又进至哲学的历史。在这一点，Bernheim 所著《史学入门》，却有很大的新的贡献，即依他意思，历史的发展可分为三种：（一）故事式的历史，（二）实用的或教训的历史，（三）发展的或发生的历史，把这段话和 Hegel 比较一下，则此所谓故事式的历史，即原始的历史；教训式的历史，即省察的历史；发展的历史即哲学的历史。Bernheim 本应用 Comte 人类知识进化之“三阶段的法则”来讲历史发展的，而其结果竟和 Hegel 三种不同之历史考察法完全符合。我们再拿这个发展分类和 Shotwell 所著《史学史导言》比看，则如史学史的开卷数章，从埃及之纪年史——巴比伦亚述与波斯之记载——犹太史，自荷马至 Herodotus 可算做故事式历史的阶段。从 Thucydides, Polybius, Caesar, Sallust, Livy, Tacitus 以至 Suetonius, Ammianus Marcellinus 都可算做教训的历史之阶段，而附录题为“中古及近世史学”之第二十七章“历史之解释”，却正是发展的历史之阶段。然而一说到发展的历史，它的本身也是有一段很长很复杂的历史。发展的历史，实可分为两大系别，第一系别为历史哲学即哲学的历史，又可细分为三个主要阶段：（一）神学的历史阶段，如 Augustine, Orosius 等；（二）形而上学的历史阶段，如德国 Kant, Fichte, Schelling, Hegel 等；（三）社会的科学的历史阶段，即一方面为 Marx, Engels, Dietzgen, Kautsky, Bernstein, Plechanow, Bogdanow, Lenin, Bucharin, Deborin 等唯物史观或辩证法唯物论的发展。一方面为 Comte, Spencer, Buckle, Lamprecht, Breysig, Barth 等，为社会史观与科学史观的发展。现代当然就是所谓社会的科学的历史时期了，

然而在发展的历史中，在历史哲学以外最重要的还有文化史的一面。我们可以说由现代史家看来，历史就是文化史，文化史即包括近代一切叙述的历史。不过讲到文化史，则其本身更可细分为两大系别而发展：第一，知识生活方面，从宗教史之研究进至哲学史之研究，又从哲学史之研究进至科学史的研究；第二，即社会生活方面，则从军事史（政治史）之研究进至宪政史（法律史）之研究，又从宪政史之研究进至最近代之社会史经济史的研究。我们知道十九世纪时因为近世民族国家的兴起，个人自我的自觉宪法精神的发展，因而在文化史上发生了国家主义派史学及宪政史派的势力，然而现代这个时候是已经过去了，固然“史学界”的前辈仍在拥护 Droysen, Stubbs 等所有旧式的历史，而较年轻的青年，却已倾全力于经济史，尤其社会史之研究。这么一来，文化史因注重社会史而范围愈广，内容愈富，并且一切在历史上所有的概念和事实，也都可移入社会史领域之中，而社会之组织构造及其发展，遂成为文化史之中心。所以我们现在不谈历史则已，一谈历史，现代历史即为文化史，尤其是文化史中之社会史。我们在发展的历史中，不但要有一种解释社会现象的发展，社会之历史的形态，社会形态的变迁之历史哲学；我们还要在叙述史上面建立一种叙述社会现象的发展，社会之历史的形态，社会形态的变迁之社会史学。但是这么一来，我们又不得不特别注重社会史的现阶段，就是现代史的研究了。所以注重现代史与社会史等研究，也就是“现代史学”之第三使命。

最后我们宣言我们愿为转形期历史学的先驱，对于一切现代史学既要广包并容，对于过去的史学也不惜取批判的态度。我们不敢妄自菲薄，我们要努力摆脱过去史学的束缚，不断地把现代精神来扫荡黑暗，示人以历史光明的前路。

## 第一章 史学的意义

历史是什么？从来没有一个很好的界说，过去的二十四史，往往对于一朝代的剧盗——帝王，便大书特书，说了一大篇，而对于全国思想界及社会情形极有影响的事，反倒置之不理；最使人看了难受的，就是无论那一朝代历史，都是充满着战争的故事，这些无关社会生命的事情，把他“堆积”起来，难道就是历史吗？不是的。大概过去历史家的错误，就在于把政治看得太重了，并且所谓政治，特别的是指一朝代的权力而言。英国史学家佛里曼（Freeman）说：“历史就是过去的政治”（History is past politics）；换句话说，除却过去的政治，就应该没有历史了。德国史学家兰克（Ranke）以为史学的目的，是要明了我们对于国家起源和性质的观念，似这种把国家——政治的组织，为研究史学中枢，和中国的二十四史资治通鉴把帝室为史的中枢的观念，当然是一样地错误了。

旧历史把政治看得过重，固是错误，新历史家把人类活动的事迹，来包括全历史，也是个顶大的毛病。我们对于历史所下的定义是：“史者叙述人类社会赓续活动之体相也”；就是很有史识的历史学者，仍不过把历史和人一样看法，其余的新史家，把历史过程的原动力，归于“人类”方面的，或“社会”方面的，更不知其数。他们的说法，自也有社会科学的根据，但他们实在把历史太误解作“人类”一部分的了。其实历史所记录的，应该包括宇宙全体，而宇宙历史是我们计算不来的，把他和人类所自以为那由传说书契传至今日的历史比较一下，实在算不了什么。并且人类不过是宇宙活动之一部分，政治更不过人类活动之一部分，而那专叙述人类活动的历史，只算历史之一部分，那范围更狭窄的政治史，更只算得历史一部分之一部分了。依照德国赫克尔（Haeckel）的意思，这以一部分包括全体的历史是不对的。他在《生命之不可思议》一书的第十八章，曾讲到“一元的历史”，很批评这一层。他说：

历史这个名词，常常总被人误解作“文明生活发展中所起的事件之记录”——即民众和国家的历史，文明史，道德史之类，这全是一种人类中心主义的感情，以为“历史”两个字，就其严密的科学上意义说来，只能作“人类行事的纪录”用，照这样的意义，历史和自然是对立的。历史专

论道德上自然的现象，自然专管自然法则的范围，这样的说法，好像是并无“自然的历史”这件东西，好像是宇宙发生学，地质学，个体发生学，系统发生学，都不是历史的科学了。这种二元的，以人类为本位的见解，虽然还在现代的大学里盛行，国家和教会虽然还保护这尊严的传说，但是早晚必有一种纯粹“一元的历史哲学”代兴，这是一定无疑的。

因此他就说及近世人类发生学表明个人进化和种族进化中间的密切关系，并且以有史前的系统发生的研究，把那所谓世界历史和脊椎动物的种类史联合到一起。这种一元历史的见解，实在再好也没有了。因为历史的意义，非包万有而并载之，不能够算做完全，如果历史只讲究人类进化的现象，而不顾及人类之从何而来，那末这个历史，只能算做半截的，一部分的了。所以我对于历史的界说，比较广大一些，我以为历史是有好几层意义：

（其一）历史是叙述进化的现象的——从前的历史家，往往把历史看作人物传一般，以为记下来就是了。现代的历史家才知道注意到发达和进步的趋势，他唤做“历史的继续”。但是这“历史的继续”，因为太看重在历史之社会的经济的解释了，所以结果把过去的历史，都看作社会的，或经济的产物，这实在错误不过，并且完全把历史的意义埋没了。杜里舒（Driesch）在南开大学讲演，实在给我许多的教训，使我知道历史之意义，应该从生物学之进化的解释。他说：

欲论历史之意义，不可不知意义二字之作何解释，……凡变化情形之有目的者，是为有意义。以自然界之现象明之，若山脉之成，或由火山之爆烈，或由地形之变迁，时而风吹，时而雨打，一切出于偶然，初无目的可言；反之若蛙卵之长成，自受精后为细胞开割，而终于成蛙，若是者为有目的；二者之为变化同也，然一则为物理的变化，故彼此之堆积为总和的。试分析言之，有特点三：山石堆砌而彼此并无关系，一也；风吹雨打原因皆由外起，二也；元素之性质，如速率位置等既定，则变化可以推算而得，三也。以言乎蛙，则为生机体的变化，亦有特点三：求达于最后之全体一也；生机体之长成不能无待于物质条件，如水中之酸素，气候不能在百度表零度下皆是也，然环境虽重，而动力则自内发二也；虽知其元素之性质，无以明其变化，以其中尚有全体化成之动因在三也。吾人更以简单之名表之，山脉之变化为总和的，为偶然的元素所合成。至于生机体的变化，则为全体的，彼此互有关系，而其动因则不能求之于元素之间也——变化之为总和的，偶然的，吾人名之曰“堆积”，其为全体而有互相关系者，吾人名之曰“进化”，于是所谓历史之意义者，决之于历史之为堆积的抑为进化的而已。

这“堆积”和“进化”两个名词，实在是杜里舒对于历史学的最大贡献，不但为“进化”之概念重新估定一番，下一次新定义，更为混杂的历史寻出一条新路来。原来堆积是从外面累积的，进化是从内部发展的，如果人类历史只

是陈陈相因，而没有创造而日进不已者在，便历史犹之乎物质之为堆积的，而无所谓生物学之进化了。

从来对于历史进化有几种学说：有的以为“人类的进化，永远是今不如古，他们想像的历史进化，是永远下降的。”有的以为“人类进化，永远是在那里‘兜圈子’，故他们理想中的进化，是一个圆圈。”但是这两种学说，实在都没有生物学的根据，所以都靠不住。如果历史的现象，只是一个圆圈，那末现在所有的，从前都已经有了，反复循环外，没有添上一些，那和物质的堆积何异？所以我们不讲历史的进化罢了，要讲进化，须从生物学的解释，而认定人类是永远向上的；理想中的历史现象，是永远进化没有间断的。不过这种进化，决不是达尔文主义所能解释，而应该把柏格森（Bergson）杜里舒的“新生机主义”（Neo-Vitalism）来讲明。达尔文在生物学上的功绩，我们自要永远纪念，但进化学说到了现在，实比达尔文当时不知进化得多了。达尔文的进化说，惟以因果关系的机械律立论，好比砌墙，一块一块增加，这种进化观念是堆积的，实在不足以说明历史的意义。反之新生机主义的进化论，则和他很不相同，他们以为生物之自体，就有一种动力，由这动力向上自由发展，自创新的形状，这就是进化的根本原因。达尔文说明进化，由现在推寻原始以律未来，生机主义者则以进化为由原始而现在而未来而永续的生机流行，姑不论那最原始的生物，是无核的亚米巴，或是一种鞭毛动物，但自这动植物共同泉源以后，分途猛进，恰似爆裂弹一般，化成无数的碎片，碎片又为爆弹，又裂为无数的碎片，重重劈裂，永没穷期，而这猛进的原因是什么？就是“生机力”（Vital force）。这生机力，凡是生物，个个都有，生物即因这生机力的冲迫而分途进行，各有一定的自主律，是万不能用机械的原则说明的。并且历史进化，纯然是一种动的行为，是有生命的东西，尤觉非生机论不能讲明，所以我们讲历史意义的，也自应该从生机主义的进化，而把历史看作由原始而现在而未来的不断的生命之流。

（其二）历史是叙述人类——的进化现象的——生物的进化的长途中，经过无量艰难，分作二大派：一派变为动物，一派变为植物，两者都由细胞所组成，都有生物的奋发性。然在动物则能自由运动，而普通植物便不能够，可见生机力之强弱，是大有关系的了。而在动物之中，因自求保护的缘故，常生坚壳，如棘皮类动物的硬皮，软体类动物的壳，甲壳类动物的甲，都是最好的例；他如节足类鱼类，古代也多有甲和硬鳞的。不过生甲虽然能够保身，也大足阻碍生机，使不活泼，因为生机受了束缚，所以固定而没有进化，就普遍生力言有历史，就其本身言，就没有历史了。就中唯节足类无脊椎动物，虽也经过这个境界，却能拔身出来，所以能够进化到现在最高的境界。而就这两类进化的极致而言，则前者为蚁，而后者便是人。蚁类生活状态，虽然也有他们自己很有趣的历史，但是没有人的这种特色：就中唯脊椎动物中的哺乳类动物为生物发达最完全的，哺乳动物发达到完全最高等的是主兽类；主兽类发达之

最完全是人类；到了“人类”出来，而后才有历史之可言了。固然以人类现在的文明发达史和地球生物史比较，短不可言。但如果没有人类，便这生物的一切疑谜，也没得解决，生物史也不能够成立。所以我们也同赫克尔一样，很不赞同于一种很大误谬的“人类中心主义”，认人类构造和一切自然界的生物相反；但我们不能不承认人类中心的新观念，认人类是大自然活动的顶点，是一切自然界之生物中最完全最进化并且最后出现的动物；也许这一支动物进化到了极点，有如尼采（Nietzsche）的“超人”发生。但无论如何，人类在生物进化当中，占得现在这个地位，不得不说是由于“生机力”的伟大，所以有那运动自由的手，——虽然手不是工具，但是现在最有用最利的工具，那一个不是由于手造出来的！所以运用手，实在是人类的特征，但却不是唯一的特征，因为猿类和人类一样，也是用手和身体独立的动物；所以归根及底，人类和猿类的分别，仍不能不归到言语发达一层了。我们可以说：有言语的动物，唯有人类。言语学始祖（Humboldt）说：“人之所以为人，是因为他有言语”，这句话并没有错。因为人类言语，据赫克尔一元哲学所说，实为最新世纪猿类啼声发达之所成，所以唯人为有言语之动物，以后言语在无数年代之中，一天比一天进步，人类智慧高超于一般动物的大部分原因，即为言语发达的结果。由上可见人类自从用后足撑持身体直立着走以后，已经不能不算生物之最前进的了。不过这种进化的原因，浅言之即运用手和有言语二事，若问他为什么能够运用手和言语？为什么有这种自由的创造的动作？那就要推源到生机体之进化了。因为生机活泼，所以能够制造工具和言语，这才是人类进化的内部真因。好比人和人猿从比较解剖学研究的结果，不惟极相似，实即相等，二者同具骨节筋肉，同具神经细胞，心脏同具四房，血液照同理流动，同具牙齿三二，……但为什么人类有历史，而人猿没有呢？这就是“生机力”差异的缘故了。猿类只能用木杖行路、掷石、树枝及有刺之果实于他敌人的顶上，但猿类的“生机力”不过如此，所以进步也就到此为止。人类则进之，能够在制造工具的方面前进，既然知道用石子敲果实，再进一步，即能用石子打击石子，成他所希望的形象，以后就造出刀斧、锯、凿、锹、锤种种工具，从此就有文化史了。又猿类只能发声，最进步也不过如苏门答腊所产人猿之一种 *Hylobates Syndactylus* 能唱七音阶，但他的“生机力”不过如此，所以进步不过是些叫喊而止。到了人类使用言语来发表思想感情，最初不过是沟通意思的工具，以后愈演愈高，遂成人类知识的根源，于是就有思想史了。综上所述，可见历史实在是人类的产物，只有人类是一种进化到了生机活泼，有言语时代的动物。在人类以前，自藓藻野草以至牛马猿猴，虽然都是由细胞而成完全的生机体，虽然从广义的解释，都有生命史的价值，而从狭义的解释，就只人类有历史。只有人类在这生命进化长久的年代之中，因为生机力格外奋发，已经造出极复杂的极高尚的文化了，所以人类实在是成立历史的主源。

（其三）历史是叙述人类文化的进化现象的——研究历史万不能从“堆积”

的解释，假使“堆积”可以解释历史现象，那么我们听葛拉普（A. W. Grabau）讲人类自然史时，都知道达尔文的眼眶骨凸起，这是猿类的一种标记，如果这样说起来，达尔文岂不是很似猿类，不是人吗？所以从外面的“堆积”来讲史学，是完全不对的。要讲历史，要以“进化”为主，尤其以叙述人类在知识线上的文化进化，才算内面的解释。这种文化进化是由人类全体或其大多数之共业所构成的。在这语句内，有三种意义：（一）知识线文化不是由一个人独力所造，实由一班人共业所造；（二）知识线文化是“进化”而不是“堆积”；（三）除了知识线文化外如人种、大人物、民族、国家都和“进化”的历史没有密切关系。杜里舒在南开大学的讲演里，说得最好，用不着我再说了。

谓世界人种之分立，有关于进化耶？以吾人所见，人种之发达虽殊，然无特别之差异。以欧洲之哲学上贡献言之，法有笛卡儿（Descartes）、马尔布兰西（Malebranche），英有洛克（Locke）、休谟（Hume），德有来布尼兹（Leibniz）、康德（Kant），文化学问之发达，纯视个人之天性如何，与种族之界无涉焉。欧种如此，他种可知。……谓英德法及其他各国之分立有关进化耶？则德法之世仇，其先出于同源，今德之西部与塞尔脱人（Celt）混，东部则与斯拉夫人同化；以言英人则为盎格鲁、撒逊、诺曼三种人之混合，若此者皆物质心理之积叠使然，谓为出于天之所命则误矣。各国之分合，殆如蚁蜂之散处，多一国，少一国，与世界之进化，决无影响。

然则历史上之大人物，其种种行为，能构成一进化线耶？以吾人观之，所谓大人物者，即其生存，半出于偶然？或以疾病而死亡，或以战争而殒命，谓一负担进化之人，而生死之不可必如是；则进化步骤之相继，不亦殆乎？

由上所言观之，大人物也，民族也，国家也，皆与进化之义无涉，何也？凡散见于大地而属空间的者，皆以非全体性参杂其间，既非全体矣，尚何进化可言？诚如是，地球上人类历史中，果无进化之可言乎？曰：不然，变化之为进化者，犹知识线（Wissenlinie）而已。

知识有二面：自其互相授受者言之，固难逃积叠之公例。自其推陈出新者言之，则日新又新进而不已，且流传人间，今古相继，文字一日存在，即知识一日不灭。又以知识虽出于一人，而是非真伪之标准，必以最后之全体为依归。若夫种族政治，有此疆彼界之分，而独此一端，则为人类共享之公器，故吾以为欲求所谓进化线，舍知识莫属焉。

此知识线上之贡献者，世界能有几人，以吾人观之：孔子也，老子也，耶稣也，释迦也，亚历士多德也，牛顿也，歌德也，康德也，其殆近之。则特创者固不可多得，而有功于传播或采纳者，要亦合于前所谓学说之传播之全体性，故知识之授受者，虽概以归诸进化之列可焉。

杜氏的历史哲学，归宿在“知识线”的文化进化上，知识线的进化，又由于人类社会之心理的原因，（他曾屡次说到历史现象不是个人心理学可以从而解释。）这一点实在我完全赞同没有疑义了，不过杜氏虽知提出“知识线”在历史上的重要，又说人类历史之是否进化，因只是一例，不能比较，所以很难有答案，是很难解决的。这实在是杜氏的自相矛盾处。知识线是进化的，为什么人类历史还不是进化的呢？大概杜氏只知道知识线可以解释历史进化，却不知知识线如何地进化。换句话说，就是对于知识线上的演进史，杜氏还未研究及之，所以不敢有什么正式的答案，其实在这一点上，法国的孔德（Comte）已经有一个很大的贡献了。

过去的历史家，很少注意到知识线上，梁任公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上说得最好：“隋唐间佛教发达，其结果令全国思想界及社会情状生一大变化，此共见之事实也；然而遍读《隋书》、《新旧唐书》，此种印象，竟丝毫不能入吾脑也。如元明间杂剧小说，为我文学界开一新纪元，亦一共见之事实也；然而遍读《元史》、《明史》，此间消息乃竟未透漏一二也。”既然不知注意知识线上的“活的历史”，所以把人类情感所产生的活动相，都把他僵迹化了！自然也不能完满历史的意义了！但是过去的史家如此，现在的史家何莫不然？现在的史家，最注意在历史和人种的关系，这个民族是原住的？抑移住的？这个民族由几种民族混合而成？这个民族最初的活动，以何部分之地做根据？这种要分别这一族和那一族，把历史看作“叙人种之发达，和他相结相排的故事”；这实在再笨也不过的。更荒谬的，就是从人种上，还要生出许多的意见：这是历史的人种——能扩充本种，以垄断历史的舞台的；那是非历史的人种——不能自结，至失历史上本有的地位的。历史的人种当中，又要分这是世界史的，那是非世界史的，世界史的他文化武功，不仅传于本国子孙，并且扩充于外，使其他全世界的人类受影响，所以在历史上应该特别推崇。似这种把一种民族的，同国家的精神，贯注在历史里面的“国别史”，也实在应受排斥的。无论这种国别史，断不能完满历史的本义，并且也太不明于历史的进化之和民族的区分无绝对关系，并且在知识线上的代表思想家，实在也没有狭义的国家或种族的偏见的。

过去的历史家，多偏于外面的“堆积”的观察，而这外面的现象，常是矛盾而冲突的；因此差不多一切历史的纪录，都成了夸张人类生活的斗争方面，而轻视他的和平方面。他们把各战争，各暴行，和各种个人的不幸，详细的记述传给后世，于是我们根据历史，就以为“战争”就是古代史的常态。其实这种记载，是大错特错的。在这些少数人互相酣战的时期内，那民众的大多数，还是和平地劳动过生活，我们若肯掉转头来看那时候做民众思想的指导者，对于战争一定是处反对的地位。虽然在“堆积”的现象上，那些武人们、资本家们，好像只有“嘴及爪的斗争”（beak and claw fight），在知识线上则各处民众思想家的精神上，实质上，却本于同一的精神，向同一的方向进行。我敢说世

界的恶业，全在一班非知识线上的人们作出来的，没有一回是由有思想在知识线上的引导者帮助着作出来的。不信，请看前几年引动全欧的大战当中，全欧的知识线上的代表，在那样发狂热的时候，他们也曾不失本色，不辞劳瘁，不避艰难，不畏强御的，为精神、为真理、为人类全体来反对他。到了战后，还发表一篇“精神独立宣言”，载在巴黎的“Humanite”的报上，这实在在历史上应该大书特书的一椿事的。不信，再看十年来在亚细亚境内的军国主义资本的侵略主义下的青年运动，如中国青年的“五四”运动、“六三”运动；日本青年的普选运动、劳工运动；朝鲜青年的自治运动；台湾青年的独立运动。在“堆积”的历史里，只见那强者阶级的嫌怨、隔阂，但在“进化”的历史里，因为打破种族和国家的界限，所以在“知识线”上，知道亚细亚青年运动，都是由黑暗向光明的运动，是向同一的方面进行的。总而言之，历史的原动力，决不在于施行残忍政治和激成民族仇怨的强权阶级，或少数的英雄；而在全体社会的知识线上的活动的体相。无论那个时候，强权阶级总是死板板好似铸定的偶像，而在知识线上则理想中必定有一个时代所欲创造而且正在创造的“历史的继续”。虽然在那时知识线上的思想家，表面上、形式上，或有不同，而他们的精神，一定都集中在那光明里成一个线索。这在历史，实是百试不爽的。

并且我们应该宣言，所谓历史的人物，是那些肯在历史的进化中负过责任的人们；是那在生活混乱中间为思想的传达者。无论是宗教家、哲学家、科学家、文学家、批评家、革命家，只要他在历史当中，能为大家指出了一条道路，一个方向，他便是历史界的一盏明灯。我们应该纪念着作一个历史的人物。那些一向占历史中枢的帝王、贵族、军阀，我们应该有胆量，把他赶在“进化史”的外面。

（其四）历史是叙述人类文化的进化现象，使我们明白我们自己同人类的现在及将来——根据知识线上的事迹，我们相信人类是日向进化的途径；但是这个进化，不是空间的问题，还是“时间”的问题。没有时间，便历史失其命脉。但于此须知道历史所谓时，应当比如一根很长的铁链，每一环虽有每一环的独立存在，但是前一环和后一环，却有互相衔接的关系，我们既然得着过去若干环提携的力量，我们便该当相信自家的创造能力，来光大过去，诱启未来。因为这是我们在知识线上的责任，我们不要错了我们的这个责任。从前也有个反对历史的，如尼采，以为历史只是回忆过去，很妨碍于生活之流动，所以我们要超过历史，摆脱传统的历史势力。他的话完全对的。因为过去的历史界，对于自神秘的内部所萌出的生命，而欲仅仅以“堆积”讲明他，难怪其束缚生活，倒不如由真的哲学者，以创造之手，选择一个最高尚的理想而到达他。所以尼采是对的。他要重新估定历史的价值，从人生之根柢上，从浑身一切力之解放之自我的象征上，从自内涌出的力上，历史实在决无保持“现在”的势力，历史自身亦应该上了“进化”的路。从前的历史，看重于凝固的史